A类

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遂市监函〔2020〕47号

遂宁市市场监管局
关于市政协七届五次会议第128号委员
提案的复函

何亚杰委员：

你在市政协七届五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周边食品安全管理的建议》（第128号提案）收悉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。

一、建议办理落实情况

（一）关于“进一步加强食品安全知识宣传教育”的建议。今年以来，我局以“尚德守法·食品安全让生活更美好”为主题，组织了四场专题讲座，发放科普资料3000余份，为900余名在校师生普及食品安全和营养健康相关知识，从“五毛食品”生产环境、不安全食品、食品中毒典型案例、均衡营养等方面向学校师生讲解了食品安全知识。主动公示监管及抽检信息，将检测报告、不合格产品处置情况、典型案例等通过不同渠道进行主动公开，同时畅通群众投诉举报渠道，提升监管信息公开的威慑力，引领社会公众扶优汰劣，倒逼经营者诚信规范经营。

（二）关于“进一步加强流动摊点的监管”的建议。积极配合城管执法局等相关职能部门，全面清查治理校园周边百货零售、食品加工、餐饮等违规占道经营行为；采取集中整治与日常巡查相结合的方式，及时清理游商小贩占道经营，积极劝导其入市经营，并加强巡逻管控。共计纠正校园周边游商占道行为170余起，纠正座商占道经营行为30余起。

（三）关于“进一步加强周边经营环境卫生的督查”的建议。一是开展春秋两季开校食品安全专项督查。联合市教体局、市卫健委成立4个督导专班，对全市39所学校进行全方位督导验收；指导980户次学校食堂、供餐单位及校园周边食品经营者开展自查，发现并整改到位食品安全问题或隐患75个；指导培训从业人员846名，发放培训资料1288份，责任约谈学校食品安全负责人35人次，督促撤换食品原料供应商1个、更换供餐单位1个。二是开展校园及周边环境专项整治。组织辖区全面排查，出动执法人员2234人次，检查学校食堂、供餐单位及校园周边食品经营者1759家次，抽检食品108批次，下发责令整改通知书27份，立案查处1件，学校食堂检查覆盖率达100%。三是开展“五毛食品”专项整治。以调味面制品、膨化食品、豆制品、糖果、果味饮料等小零食为重点品种，以校园及周边、城乡结合部的食品小超市、食杂店、食品流动摊贩为重点区域，对食品零售终端展开全面排查。出动执法人员3053人次，检查食品生产企业5家，检查食品销售主体2590家次，排查食品集中交易市场32家次，排查出问题食品7.925公斤。

（四）关于“进一步完善网格化监管体系”的建议。主动加强与市教体局、各县区政府、园区管委会的沟通协作，开展联合执法、信息共享、隐患共治，切实落实学校食品安全主体责任、教育行政部门管理责任、市场监管部门监管责任、地方党委政府属地管理责任。在全市788所学校设立食品安全投诉举报箱，进一步加强了群众监督参与度。同时，公布投诉举报电话，规范投诉举报处置工作。

二、下步工作安排

（一）加强重点食品监管。继续加大对“五毛食品”的排查力度，将排查重点向城乡结合部、农村学校、农村集贸市场、小食品批发市场转移，切实杜绝不安全食品在我市蔓延。同时，加强对集贸市场的食品批发商进行集中排查，摸清相关问题食品的进货渠道及流通经营模式，强化监管，把握源头。

（二）加强食品安全宣传。持续开展食品安全进校园、食品安全宣传周等活动，进一步普及食品安全知识，增强儿童、青少年识假辨假、安全消费的意识和能力，鼓励学生家长及社会公众对“三无”产品及其销售者进行投诉举报，共同打造安全健康的校园及周边环境。

（三）提升食品监管效能。大力开展食品监管法律法规和业务技能培训，提高监管队伍专业化水平和业务能力；明确责任分工，实施网格化监管，强化督查考核，落实食品安全监管责任和责任追究制度，层层压实监管职责；强化信息共享，增进各级、各部门间业务交流，确保工作成效达到最佳。

（四）加强部门协调配合。进一步加强与城管执法、教体、卫健等部门的协调配合，开展校园周边食品游商摊贩治理。对违规经营的商户，积极配合城管执法部门进行取缔；对合法经营的商户，进一步强化食品安全监管。同时，根据校园周边的特殊性，合理调整重点时段、重点品种的监管力度，确保该项问题得到有效解决。

（五）建立长效监管机制。在日常监管与专项治理相融合的基础上，深入调查研究，梳理监管重点，结合食品流通环节风险分级管理，加强校园及周边地区日常监管。同时，建立起群众举报渠道与监督执法快速反应机制，确保守住食品安全底线的基础上，长期巩固、完善和发展，营造整洁、安全、有序的校园周边环境。

感谢您对食品安全工作的关注、支持！

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0年9月9日

（联系人：黄博；联系电话：0825-2378912）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，市政府办公室办理科。

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　　2020年9月9日印发